

证券代码：831390

证券简称：宜都运机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湖北宜都运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6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唐万军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的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（报告编号：2025-014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赵庆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，并确保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公司闲置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，最高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(该额度含公司以前年度购买尚未赎回的银行及券商理财产品)人民币，委托理财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。在前述最高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，如投资的产品存续期超过董事会决议有效期，则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起。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，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具体投资事项，财务部门进行具体操作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赵庆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湖北宜都运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行为，保证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(2025修订)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拟制定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湖北宜都运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宜都运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6 日